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告披露信息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
第二节 公司股东情况.....	4
第三节 公司历史沿革.....	4
第四节 公司组织机构图.....	7
第五节 公司证券营业部情况.....	8
第六节 公司员工构成情况.....	11
第七节 公司资产、负债及流动性情况.....	11
第八节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12
第九节 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的说明.....	13
第十节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13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15
第十二节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6
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	19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简称：中国民族证券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Minzu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英文名称缩写：CMSC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何亚刚¹

公司总经理：徐子兵²

三、公司注册资本：4,486,553,072.22元

公司净资本：7,819,049,160.66元

四、公司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名称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1	证券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年4月
2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 财务顾问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年4月
3	证券自营业务资格 ³	中国证监会	2002年4月
4	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年11月29日
5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年12月2日
6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年12月7日
7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成员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02年9月11日
8	交易所债券市场成员	财政部	2003年
9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03年1月2日
10	经营股票承销业务资格许可证-主承销商	中国证监会	2003年1月22日
11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3年2月8日
12	企业债券主承销商资格	-	2006年
13	IPO 询价对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8年9月5日
14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8年12月16日
15	LOF 基金申购、赎回代理销售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9年3月26日

¹ 2018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本报告，时任法定代表人为何亚刚先生，本报告所附各类财务报表“法定代表人”签字栏同此注解。

² 2018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本报告，时任总经理为徐子兵先生。

³ 2015年7月22日，北京证监局出具《关于对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限制业务活动、暂停核准业务申请以及谴责措施的决定》（[2015]48号），公司暂停证券自营业务（固定收益证券自营除外）。

序号	业务资格名称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16	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9年3月30日
17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1年9月26日
18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股指期货交易编码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1年10月28日
19	深圳ETF申赎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11年12月20日
20	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12年1月16日
21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2年5月28日
22	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2年7月24日
23	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年8月22日
24	转融通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8日
25	约定式购回证券交易业务试点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2年11月19日
26	约定式购回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年1月12日
27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2013年4月16日
28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3年5月21日
2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3年5月27日
3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年7月15日
3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年7月26日
32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3年9月6日
33	转融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16日
34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13年9月16日
35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4年1月6日
36	股票收益互换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年8月22日
37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年10月13日
38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年1月16日
39	股票期权自营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年1月26日
4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商资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2月4日

五、公司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40层-43层（邮编：100101）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层-43层（邮编：1001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e5618.com>

六、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彭子瑄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层-43层（邮编：100101）

电话：010-59355686 传真：010-56437031

电子信箱：pengzx@chinans.com.cn

第二节 股东情况介绍

一、报告期末，公司共 1 家股东，出资金额为 4,486,553,072.22 元：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	报告期内股权增减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出资金额及百分比（元/%）		所持股权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4,486,553,072.22	100	无

二、报告期末，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股东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利	何亚刚	证券经纪（除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之外）；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	823210.14

第三节 公司历史沿革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筹建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132号）批准，由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其证券营业部和证券类资产出资，其他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的综合类证券公司。

2002年4月12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同意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92号）批准开业，公司由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⁴五家股东组成，注册资本 104,845.64 万元人民币。

⁴ 已更名为“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依照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于 2002 年 4 月 29 日批准公司注册登记。

2002 年 12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370 号批复，核准乐山市财政局以乐山市信托投资公司经评估的证券类净资产入股公司，出资金额为 4,566.42 万元，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4,845.64 万元增至 109,412.06 万元。2005 年 5 月 17 日，乐山市人民政府批复乐山市国资委(乐府函[2005]37 号)，同意将乐山市财政局持有的公司 4,566.42 万股国有股权划转给乐山市国资委，由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并经营。

2006 年 11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6]293 号文批复，公司注册资本由 109,412.06 万元增至 139,412.06 万元人民币。公司股东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以人民币现金认购新增 30,000 万股，增资后，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18.28% 增加至 35.86%。

2007 年 1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7]37 号文批复，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受让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的 35,395.64 万元股权；石家庄市商业银行受让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的 9,500 万元股权，自取得股权之日起 2 年内将该股权予以处分。

为落实证监机构字[2007]37 号文相关要求，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公司的 9,500 万元股权，并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与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⁵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0 年 6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811 号文批复，核准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对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依法受让公司 9,500 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6.81%）无异议。

按照中国证监会“参一控一”监管要求，公司股东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公司的 85,395.64 万元股权。截至挂牌期满，公司股东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行使优先购买权。双方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1 年 6 月 3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1]869 号文批复，对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依法受让公司 853,956,438.09 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61.25%）无异议。

⁵ 已更名为“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8日，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乐山市国资委关于妥善处置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资产问题的有关决定，公司股东乐山市国资公司与乐山商行签订《资产置换协议书》。经乐山仲裁委员会裁决（乐仲案字（2010）第38号），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1年12月12日作出执行裁定书（（2011）乐执字第26-1号）。公司股东会根据法院执行裁定书于2011年12月27日作出决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将股东由“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修改为“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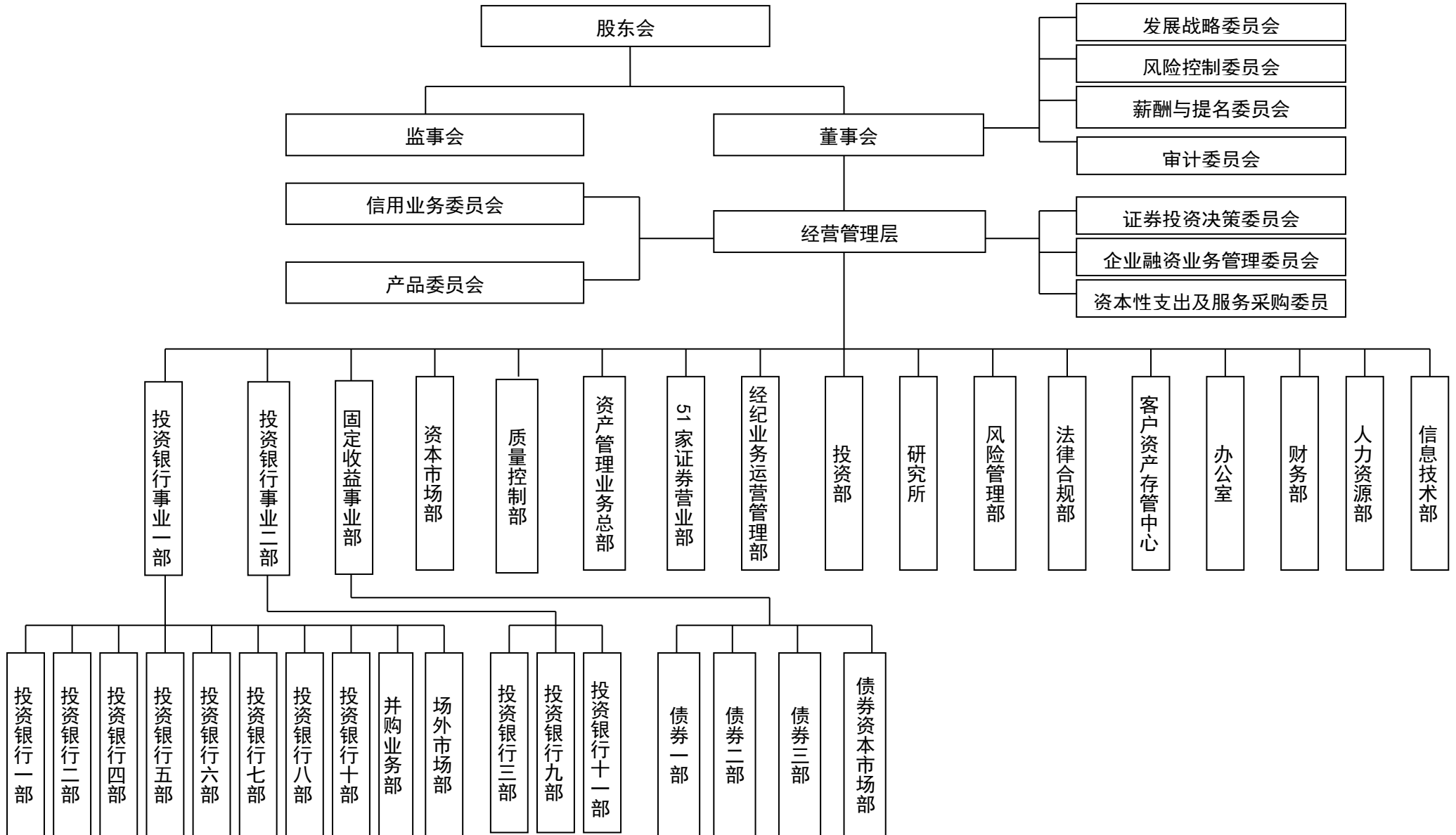
为加快公司发展，解决净资本规模偏小问题，公司股东会分别于2012年6月25日和9月6日审议通过总计80亿元的增资扩股方案。2013年5月13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分批实施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并向北京证监局报送了第一批增资扩股申请。2013年5月17日，北京证监局出具《关于核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京证监许可[2013]97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394,120,639.79元变更为4,486,553,072.22元。2013年8月26日，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⁶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全面启动，全体股东从全力支持公司发展角度出发，于2014年1月10日召开股东会，一致通过关于终止公司第二批增资扩股的议案。

2014年7月3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95号），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发行1,799,561,764股股份、向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发行105,955,845股股份、向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99,558,667股股份、向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80,787,462股股份、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行46,237,65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受让公司4,486,553,072.22元股权（占出资总额100%）的方式设立子公司。

（此处以下本页无正文）

⁶ 本报告中“方正证券”、“母公司”均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节 公司组织机构图



第五节 公司证券营业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设有证券营业部51家。

序号	所属地区	数量	营业部名称	成立时间	员工人数	营业部地址
1	北京	5	北京佟麟阁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9	19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95号1号楼尚信大厦6层、7层
2			北京望京 证券营业部	1995.8.8	23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9号商业楼三层325-1、325-2、326-1、326-2
3			北京彩和坊路 证券营业部	2004.6.25	19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1层101、102室
4			北京丰台西局欣园 证券营业部	2004.1.18	23	北京市丰台区西局欣园南区3号楼
5			北京安慧东里 证券营业部	2004.5.18	16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东里36号4号楼
6	上海	3	上海延平路 证券营业部	1997.5.8	34	上海市延平路71号
7			上海南丹东路 证券营业部	2004.9.13	16	上海市南丹东路300弄9号904-910室
8			上海浦明路 证券营业部	2004.4.16	24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98号7楼B单元
9	广东	3	深圳深南大道 证券营业部	1995.3.16	27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4A
10			广州环市东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13	14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4号市政中环大厦10层01、02、08、09房
11			江门港口路 证券营业部	2004.6.29	13	广东省江门市港口路22号国际金融大厦12层
12	浙江	2	杭州朝晖路 证券营业部	2005.3.1	21	杭州市下城区朝晖路97号第二层
13			宁波中山西路 证券营业部	2005.1.25	32	海曙区中山西路338号科技创业大厦
14	湖南	3	长沙车站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9	39	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179号
15			常德洞庭大道 证券营业部	2010.12.8	14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穿紫河街道办事处贾家湖社区洞庭大道东润大厦1栋
16			吉首人民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2.6.3	32	吉首市人民北路93号

17	河北	2	石家庄谈固西街 证券营业部	2003.4.3	46	石家庄市谈固西街 22 号
18			石家庄水源街 证券营业部	2002.8.16	31	河北省石家庄市水源街 156 号
19	山东	1	济南历山路 证券营业部	2005.3.2	16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185 号
20	江苏	2	南京西康路 证券营业部	2002.7.3	17	南京市鼓楼区西康路 7 号
21			苏州玉山路 证券营业部	2005.3.21	21	苏州高新区玉山路 99 号 2 幢 409 室(钻石广场)
22	福建	1	漳州新华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5.3.1	43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新华北路 54 号 A1 幢二层 3-8 号
23	云南	2	昆明西昌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30	11	云南省昆明市西昌路 26 号汇都首誉办公楼第 19 楼
24			楚雄鹿城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13.11.27	9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鹿城镇鹿城北路 52 号森宝大厦二楼
25	陕西	1	西安沣惠南路 证券营业部	2003.1.16	24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沣惠南路 16 号泰华金贸国际 4 号楼 2703、2704
26	四川	5	成都沙湾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26	21	成都市金牛区沙湾路 268 号金茂大厦裙楼三楼
27			乐山大桥西街 证券营业部	2003.1.22	35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大桥西街 4 号
28			乐山柏杨 证券营业部	2003.1.22	32	乐山市市中区柏杨中路 528 号国昇大厦 1 层、6 层
29			乐山小十字 证券营业部	2003.6.11	33	乐山市中区玉堂街江城大厦
30			峨眉金顶南路 证券营业部	2003.9.3	28	峨眉山市绥山镇金顶南路 1 号
31	天津	1	天津三马路 证券营业部	2002.6.4	28	天津市河北区日盈里 21 门三马路 89 号
32	黑龙江	2	哈尔滨赣水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4	39	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28 号二、三层
33			哈尔滨阿城牌路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3.3.17	6	哈尔滨市阿城区牌路大街 59 号(阿城宾馆三层)
34	内蒙古	1	呼和浩特乌兰察布东街 证券营业部	2003.1.14	23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甲 106 号 1 数 101、102 号商

35	吉林	7	长春西安大路 证券营业部	2001.11.27	32	长春市西安大路 1016 号
36			榆树繁荣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1.7.3	8	吉林省榆树市繁荣大街盛安商务港 2 栋 7 号底商
37			通化新华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2.5.27	32	吉林省通化市新华大街 66 号
38			辉南工农街 证券营业部	2001.5.20	10	吉林省辉南县朝阳镇工农街二委二组 (新古楼二楼)
39			集安建设街 证券营业部	2001.7.25	12	吉林省通化市集安市建设街 599 号
40			通化新站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7	24	吉林省通化市新站路 31 号
41			延吉爱丹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0	36	吉林省延吉市爱丹路 359 号恒达健康 广场 2 楼
42	辽宁	9	鞍山人民路 证券营业部	2004.2.2	40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三道街人民路 23 号
43			鞍山胜利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4.2.3	28	鞍山市立山区胜利北路 14 号
44			鞍山胜利南路 证券营业部	2004.2.3	37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胜利南路八甲-2 号
45			鞍山二道街 证券营业部	2004.2.3	31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二道街 78 号
46			鞍山湖南街 证券营业部	2004.2.3	21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湖南街 24 号
47			海城北顺城路 证券营业部	2013.11.26	8	海城市海州管理区北关街灯塔委北顺 城路 30 栋 8 号
48			大连五四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9	27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五四路 30 号
49			沈阳热闹路 证券营业部	1996.3.6	32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30 号
50			沈阳长白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3.12.31	29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长白北路 255 号 1 层 3 号房间
51	新疆	1	乌鲁木齐人民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4	21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 320 号
	合计	51			1257	

第六节 公司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1498 名，构成情况见下表：

项目		人数	比例 (%)
专业结构	经纪业务人员	1229	82.05
	投资银行人员	193	12.88
	资产管理人员	0	0
	证券投资人员	9	0.60
	研发人员	4	0.27
	清算人员	5	0.33
	财务人员	12	0.80
	合规/风控/稽核人员	3	0.20
	信息技术人员	3	0.20
	行政管理人员	40	2.67
受教育程度	博士	9	0.60
	硕士	243	16.22
	本科	929	62.02
	大专及以下	317	21.16
人数合计		1498	

第七节 公司资产、负债及流动性情况

一、公司资产质量分析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65.04 亿元，较上年末的 224.78 亿元减少了 26.58%，主要原因在于经纪业务整体市场下滑导致的客户资金减少以及自营业务规模的缩减。扣除客户资金后的资产总额为 94.54 亿元，较上年末的 138.62 亿元减少了 31.80%。

本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余额中，货币资金余额为 58.1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5.22%，其中客户资金为 46.02 亿元；结算备付金余额为 28.65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7.36%，其中客户结算备付金为 24.48 亿元；融出资金余额为 56.11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4.0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为股票质押回购）余额为 0.0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0.05%；证券和金融资产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1.17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0.71%；长期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和长期待摊费用）合计余额为 3.54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2.14%；递延所得税资产

余额为 1.57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0.95%；其他资产合计余额为 15.7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9.57%。

二、公司流动性分析

报告期内，流动性管理一直是公司的重要工作，至今不存在流动性风险，由于相关因素的影响，公司的对外融资能力逐渐减弱，流动性补充主要依赖于向母公司借款。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性覆盖率（LCR）为279.66%，净稳定资金率（NSFR）为171.04%，满足《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

三、公司负债状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为 81.34 亿元，较上年末的 143.51 亿元下降了 43.32%。扣除客户负债后的负债总额为 11.18 亿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1.82%，较上年末下降了 29.61 个百分点。

本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余额中，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为 70.16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86.26%；代理承销证券款余额为 0.59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0.73%；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1.81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2.22%；应付利息余额为 0.26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0.32%；应缴税费余额为 0.14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0.17%；其他负债为 8.38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10.30%，其中向方正证券的借款为 8 亿元。

第八节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一、证券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纪业务整体运行平稳，在稳住传统业务优势基础上积极向互联网金融、财富管理和机构业务转型升级，服务体系、产品体系不断完善，开户引流、产品销售、机构客户及高净值客户培育开发等成效显著。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托管客户总资产 922.27 亿元，客户总数 150 万户，报告期内新增客户 15 万户。全年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4.28 亿元，经纪业务（含信用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7.15 亿元，利润总额 3.61 亿元。

二、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制度流程，强化质控合规管理，借助整合契机，积极推进公司内部业务协同。报告期内，完成财务顾问、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以及新三板等项目 29 个，实现净收入 1.19 亿元；全年股权项目储

备 27 个，债券项目储备 28 个，为投行业务下一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基本完成与母公司业务整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定向通道类产品 6 只，规模 156.04 亿元，专项计划产品 3 只，规模 11.47 亿元。

四、证券自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在全年债券市场单边下跌的情况下，实现营业收入 2979.29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三支交易受限的债券外，其余自营债券已清仓，自营业务占用公司资金仅余 5,750 万元。

五、信用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期末两融余额 56.10 亿元，市场份额 0.55%，两融年日均余额 55.39 亿元，年日均市场份额 0.59%，两融业务规模行业内排名第 42 位（数据来源：万得资讯）。自有资金对接的股票质押业务期末待购回金额 900 万元。

第九节 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的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经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批准。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京调查字 15062 号）。因调查工作需要，根据证券、基金、期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就 20.5 亿元款项事项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收回 20.5 亿元款项本金 308,500,000.00 元，利息 102,537,181.24 元。公司正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通过各种途径催收剩余款项。

第十节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在方正证券和公司开展依法合规整合的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

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合规管理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的建设，形成了职责分明、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已基本覆盖了各项业务的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的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控制度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亦未发生重大内部控制失效情况；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以及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一般性内控问题，均能得到及时、有效整改。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了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会计师事务所提请关注的事项

（一）上年度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的内控缺陷在本年度的整改情况

1、信息隔离的持续关注

本期公司通过执行信息隔离墙和利益冲突管理，对信息隔离管理、利益冲突管理及员工兼职管理等进行了全面规定，推进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建立隔离机制并监控检查，以防范内幕交易和利益冲突发生。

2、信息系统管理

公司本期对信息技术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和修订，共修订及发布了多项信息技术管理制度，使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制度与母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技术管理标准统一，并持续推进公司信息安全体系建设。

3、投资银行业务管控

本期公司对投行业务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开展内部审计，投行业务部门针对内控缺陷进行了认真整改。本期投资银行业务未发生重大违规事项。

(二) 本次审核发现的内控缺陷和改进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已与母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资产管理、信用等业务条线的人员、系统及业务管理架构的整合，随着业务整合的不断深化，我们建议公司统一各项业务的处理标准及流程，提高运营管理水平，降低合规风险。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决策程序

(一)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由股东决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津贴按照 2016 年 7 月 13 日股东作出的《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股东决定》标准执行；公司监事津贴标准未调整，按照 2015 年 11 月 16 日股东作出的相关决定执行。

(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根据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及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7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固定工资调整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司高管薪酬与岗位、绩效挂钩，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二、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1938.33 万元，分布情况如下：

(一) 董事津贴税后总额为 50.4 万元，其中独立董事津贴税后总额为 37.8 万元；

(二) 监事薪酬税后总额为 386.85 万元，其中监事津贴税后总额为 6.72 万元；

(三) 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长、经理层人员等）薪酬税后总额为 1501.08 万元（含 2016 年度奖金）。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奖金 40% 部分将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并遵循等分原则 3 年内支付完毕，不存在非现金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政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及期权。

第十二节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公司发展，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与保护客户和员工权益、从事社会公益事业相结合，并在此过程中追求公司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和谐统一。

一、对股东的责任

股东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石。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形成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营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切实保证股东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股东共作出 19 项股东决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更换董事、自有物业出售以及 2016 年度财务决算、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说明等议案；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均按照监管要求规范运作，确保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审慎性、科学性、合理性；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财务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有力推动了法人治理结构中监督环节的建设；经营层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逐渐形成科学、合理、高效的决策机制和工作机制，为公司业务拓展，业务结构调整以及经济效益提升注入充沛活力。

二、对客户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行业出台的一系列监管新规，全面梳理各业务的风险点，对客户进行分类分级，在客户购买与其风险承受能力不匹配的产品或服务时做好风险揭示，保护投资者权益，防范风险。第一，公司积极开展适当性管理投资者教育工作，统一制作适当性管理宣传海报、易拉宝、问答单页、典型案例等投资者教育材料，并通过官网、交易软件、短信平台及微信公众号平台等进行线上宣传，各分支机构根据公司统一制作的投教产品，通过设置现场咨询台、营业部公示、户外宣传活动等线下方式积极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第二，各辖区分支机构按照人民银行要求组织反洗钱宣传的系列活动，通过线上微信活动、线下营业部现场、社区商超等多种方式和渠道宣传，让客户了解金融理财的知识、非法金融集资等金融活动骗局，提高客户的风险意识。同时，通过专题活动及一系列的宣传培训，为员工树立正确的从业理念，提高执业素养，提高员工在展业过

程中帮助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的能力。

另外，在防范业务风险和投资者保护方面，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经纪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制定了涵盖经纪业务运作各环节的制度流程，确保业务规范运作，并通过集中交易系统、监控系统对营业部的日常经营情况进行及时有效的监控和风险防范，以保障客户利益。

三、对员工的责任

优秀员工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宝贵资源。公司长期致力于人才队伍建设，通过标准化的招聘流程，将符合公司发展、符合公司人才梯队建设的各类人才引入公司；通过多层次的培训体系，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联系市场，适时举办 IPO、并购重组、场外期权、财富管理等重点或创新业务培训，支持员工积极参与监管机构、行业协会、外部培训公司举办的专业培训，并针对现任干部、新任干部、后备人才分别举办管理类培训项目，促进各层级管理人员业务能力与管理能力的提升；针对普通员工开展线上线下职业化培训项目，满足员工普遍性培训需求；通过科学的绩效管理与激励政策，促进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通过轮岗交流、内部流动等措施，实现员工的职业发展和公司人才梯队建设；通过多种类的福利安排，解决员工的医疗、养老等相关保障；通过各类员工俱乐部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促进员工身心健康；通过“爱助金”帮助困难员工解决实际困难，持续完善了帮困救助的长效机制。

四、对社会的责任

在坚持业务创新，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公司始终不忘兼顾社会利益，义不容辞地履行社会责任。一方面，持续依法纳税，缴纳投资者保护基金，为保障证券市场稳定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另一方面，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精神，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开展一司一县结对帮扶行动，每家证券公司至少结对帮扶一个国家级贫困县”的倡议，自与河南省信阳市新县人民政府签订《扶贫行动战略合作协议》以来，结合新县实际，就深化落实结对帮扶工作达成“十个一”的共识。在党委书记任组长、总裁任常务副组长的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多管齐下，积极推动“十个一”帮扶计划的逐步落地：一是公司党委领导多次深入新县调研，帮助理清发展思路，提出利用金融工具和资本市场助力脱贫攻坚的发展方向，对“十个一”

结对帮扶措施逐项分析，采取措施落地；二是派出骨干队伍挂职，积极推动“十个一”任务的落实；三是开创扶贫新模式：整合融资平台、开展债券融资项目，利用融资通道培育企业上市，设立产业基金，创办“智·富大讲堂”，接收县政府选派的同志到公司挂职学习，成立公益基金会、其他金融产业扶贫等，从金融扶贫、产业扶贫、教育扶贫、消费扶贫和公益扶贫等五个方面入手，因地制宜，开展扶贫工作。同时，与合作伙伴达成扶贫联盟，共同为新县脱贫攻坚奔小康做好服务和对接。

（此处以下本页无正文）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8〕2-148号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民族证券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民族证券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之其他重要事项所述,2015年9月9日,民族证券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京调查字15062号)。因调查工作需要,根据证券、基金、期货法律法规

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就 20.5 亿元款项事项对民族证券立案调查。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民族证券公司已将相关信托投资转入其他应收款进行后续计量、列报，同时计提了 5.22 亿元的坏账准备。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民族证券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民族证券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民族证券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民族证券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

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民族证券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民族证券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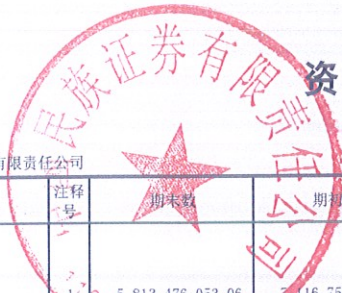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军
印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恩学
印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会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1	5,813,476,053.06	7,116,758,136.47	短期借款			
其中：客户存款		4,602,003,681.78	5,904,707,585.19	应付短期融资款			
结算备付金	2	2,864,631,683.46	3,191,192,955.38	拆入资金			
其中：客户备付金		2,448,106,537.43	2,711,981,395.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融出资金	3	5,610,660,181.06	5,828,367,00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1,691,293,114.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112,728,705.03	3,822,652,030.3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9	7,016,272,142.46	8,608,585,432.09
衍生金融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20	59,258,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000,000.00	331,385,771.52	应付职工薪酬	21	180,901,347.68	280,164,187.45
应收款项	6	42,709,558.30	107,167,090.92	应交税费	22	14,059,602.56	82,599,737.63
应收利息	7	241,954,671.46	244,914,838.49	应付款项	23	1,309,402.53	57,740.40
存出保证金	8	42,878,630.95	44,430,049.19	应付利息	24	26,119,574.84	137,641,853.55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4,173,132.52	4,173,132.52	预计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	123,425,079.40	128,861,403.04	应付债券	25		3,000,000,000.00
固定资产	11	46,157,786.58	65,422,874.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在建工程	12	761,611.76	149,572.64	其他负债	26	836,237,344.52	550,851,120.99
无形资产	13	18,748,641.63	26,443,004.33	负债合计		8,134,157,414.59	14,351,193,186.86
其中：交易席位费		203,333.21	203,333.21				
商誉	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56,882,845.53	147,466,169.88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	4,486,553,072.22	4,486,553,072.22
其他资产	16	1,415,977,120.00	1,418,880,141.04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28	1,527,502,820.94	1,527,502,820.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	85,266,681.36	76,276,537.25
				盈余公积	30	267,068,571.15	243,673,856.03
				一般风险准备	31	534,137,142.30	487,347,712.06
				未分配利润	32	1,469,479,998.18	1,305,716,992.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70,008,286.15	8,127,070,990.87
资产总计		16,504,165,700.74	22,478,264,177.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504,165,700.74	22,478,264,177.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7年度

会证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053,164,388.09	1,148,477,409.55	1,149,085,644.2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574,452,376.11	951,940,218.33	952,326,609.97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54,030,153.84	609,888,169.64	609,888,169.64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9,330,462.49	284,754,103.78	284,754,103.7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867,534.02	57,051,572.20	57,437,963.84
利息净收入	2	408,170,849.86	373,099,844.77	373,007,71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99,678,147.98	154,521,605.46	154,685,90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37,951,909.82	-40,650,259.17	-40,500,589.3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7,057.88	1,111,701.05	1,111,701.05
其他业务收入	5	9,000,837.18	8,389,600.67	8,389,600.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116,682.50	64,698.44	64,698.44
其他收益	7	834,462.16		
二、营业支出		733,211,740.81	950,028,980.44	949,866,091.02
税金及附加	8	9,230,709.64	40,729,415.57	40,729,415.57
业务及管理费	9	722,008,781.90	910,847,842.31	910,684,952.89
资产减值损失	10	1,917,909.66	-1,629,046.89	-1,629,046.89
其他业务成本		54,339.61	80,769.45	80,769.45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952,647.28	498,448,429.11	499,219,553.24
加：营业外收入	11	2,308,497.42	12,009,763.80	12,009,763.80
减：营业外支出	12	6,251,870.07	2,264,708.23	2,264,708.23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009,274.63	508,193,484.68	508,964,608.81
减：所得税费用	13	82,062,123.46	134,123,333.63	134,123,333.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947,151.17	374,070,151.05	374,841,275.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947,151.17	374,070,151.05	374,841,275.1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74,070,151.05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070,151.0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	8,990,144.11	7,556,218.60	6,977,875.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56,218.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90,144.11	7,556,218.60	6,977,875.5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531,531.36	6,953,188.26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大于账面金额		8,990,144.11	24,667.74	24,667.74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19.50	1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2,937,295.28	381,626,369.65	381,819,15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1,626,369.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会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 并	母 公 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897,330,379.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03,751,726.28	1,887,926,246.37	1,888,218,148.0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70,069,884.60	1,730,645,218.86	1,730,645,218.86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001,300,762.23	1,001,300,762.2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81,554,855.93	611,587,170.91	614,008,19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2,706,846.49	5,231,459,398.37	5,234,172,320.3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141,634,496.85	1,155,476,397.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0,139,447.71	272,004,656.83	272,004,656.8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368,907,343.23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92,313,289.63	5,473,952,347.98	5,473,952,347.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0,116,496.00	949,314,980.04	949,314,98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309,998.64	158,037,440.90	158,037,440.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63,022,340.89	404,659,100.66	388,297,87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6,808,916.10	8,951,603,023.26	8,949,083,69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897,930.39	-3,720,143,624.89	-3,714,911,373.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9,754.29	539,257.47	539,257.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754.29	539,257.47	539,25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99,406.79	15,892,503.39	15,892,503.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99,406.79	15,892,503.39	15,892,503.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29,652.50	-15,353,245.92	-15,353,245.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9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0	882,620,000.00	882,6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978,630.14	793,899,761.85	793,899,761.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646,395,945.20	1,652,490,000.00	1,652,4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1,374,575.34	3,329,009,761.85	3,329,009,761.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1,374,575.34	-2,829,009,761.85	-2,829,009,761.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7,057.88	1,111,701.05	1,111,70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9,843,355.33	-6,563,394,931.61	-6,558,162,680.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07,951,091.85	16,871,346,023.46	16,866,113,77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8,107,736.52	10,307,951,091.85	10,307,951,091.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志刚

何志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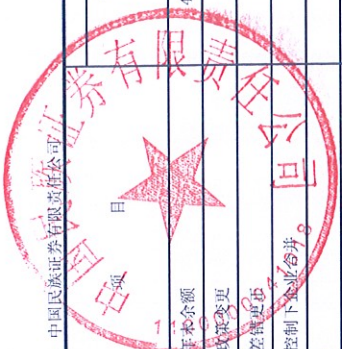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会计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6,553.07	22		1,527,502,820.94		76,276,537.25	243,673,856.03	487,347,712.06		1,305,716,992.37	8,127,070,99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6,553.07	22		1,527,502,820.94		76,276,537.25	243,673,856.03	487,347,712.06		1,305,716,992.37	8,127,070,99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0,144.11	23,394,715.12	46,789,430.24		163,763,005.81	242,937,295.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90,144.11				233,947,151.17	242,937,295.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394,715.12	46,789,430.24		-70,184,145.36		
1.提取盈余公积							23,394,715.12			-23,394,715.1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6,789,430.24		-46,789,430.24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486,553.07	22		1,527,502,820.94		85,266,681.36	267,068,571.15	534,137,142.30		1,469,479,998.18	8,370,008,286.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少数股 东权 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6,553.07	1,527,502,820.94	68,720,318.65	206,189,728.51	412,379,457.02	1,444,099,223.88					8,145,444,621.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6,553.07	1,527,502,820.94	68,720,318.65	206,189,728.51	412,379,457.02	1,444,099,223.88					8,145,444,62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56,218.60	37,484,127.52	74,968,255.04	-138,382,231.51					-18,373,630.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56,218.60			374,070,151.05					381,626,369.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484,127.52	74,968,255.04	-512,452,382.56					-1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484,127.52		-37,484,127.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4,968,255.04	-74,968,255.0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486,553.07	1,527,502,820.94	76,276,537.25	243,673,856.03	487,347,712.06	1,305,716,992.37					8,127,070,990.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书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会证04表

	上年同期数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6,553,072.22			1,527,502,820.94		69,298,661.75	206,189,728.51	412,379,457.02	1,443,328,099.75		8,145,251,840.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6,553,072.22			1,527,502,820.94		69,298,661.75	206,189,728.51	412,379,457.02	1,443,328,099.75		8,145,251,84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7,875.50	37,484,127.52	74,968,255.04	-137,611,107.38		-18,180,849.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977,875.50			374,841,275.18		381,819,150.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484,127.52	74,968,255.04	-512,452,382.56		-4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484,127.52		-37,484,127.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4,968,255.04	-74,968,255.0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486,553,072.22			1,527,502,820.94		76,276,537.25	243,673,856.03	487,347,712.06	1,305,716,992.37		8,127,070,990.87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